##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 会第十次会议于2012年8月22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 议于2012年8月1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 文件。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 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吴萍女士主持,经逐项表决,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<2012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 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 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。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 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 3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备查文件: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8月23日